

静宁县曹务镇2025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JNJY2025ZC-121

二、项目名称：静宁县曹务镇2025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

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静宁文富车辆商贸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八里工业园区

成交金额：69.86 万元

成交金额大写：陆拾玖万捌仟陆佰元整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序号	品目	单位	数量	单价(万元)	合计(万元)	备注
1	金九源自走式 玉米收获机	台	2	34.93	69.86	
合计					69.86	
成交总价大写		人民币大写： <u>陆拾玖万捌仟陆佰元整</u>				

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杨绍雄、李刚宁、张晓军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依据国家计委颁发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[2002]1980号），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（发改办价格[2015]299号）规定的标准。招标代理服务费 0.9 万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招标人信息

名 称：静宁县曹务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平凉市静宁县曹务镇店子村

联系方式：0933-2450025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甘肃鑫润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成纪路八里建筑公
司五楼 502 号办公室

联系方式：18993358877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杨绍雄

电 话：0933-2450025

四、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静宁县曹务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静宁县曹务镇2025年玉米收获设备购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自走式玉米收获机(标的名称),属于农用机械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河南金九源农业机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80人,营业收入为19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600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公章): 静宁文富车辆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7月15日

注意事项:

1、在政府采购项目中,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、承建或承接的,或货物制造商、工程承建商或服



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、在混合采购项目中，按照下列情况处理：

（1）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，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（2）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，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，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（3）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，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供应商无需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，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、若供应商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无效。



